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信息通知等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7月2日在公司总部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颖妮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会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后一致认为：同意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等额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

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日